

國立臺南大學九十七學年度 國語文能力測驗 簡章

一、宗旨：為配合國家教育發展，提升國民之語文水準。

二、資格：凡本校學生及校外人士均得參加。

三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(一) 自民國 97 年 12 月 1 日起至 98 年 2 月 20 日止。

(二) 方式有二，可擇其一：

1. 下載簡章並上網填寫報名表，並將報名所需文件(簡章所附的報名表，一式二張的 2 吋相片、報名費-郵政匯票)一併以掛號郵寄至「70005 台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 33 號 國立台南大學語文中心收」，證件齊全者，始受理報名。

2. 下載簡章並上網填寫報名表，並攜帶報名所需文件(簡章所附的報名表，一式二張的 2 吋相片、報名費-現金)親至語文中心(文薈樓 J406)繳交，證件齊全者，始受理報名。

四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 繳驗證件：

1. 自行上網填寫報名資料

(網址：<http://webnt2.nutn.edu.tw/mandarin/>)

2. 繳交最近三個月內 2 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一式二張。(非一式者不得報名，相片背面書寫姓名。)

3. 國民身分證或學生證正面影本。

(二) 報名費：

1. 外校生：報名費每人 350 元。

2. 本校生：報名費每人 300 元。

五、測驗範圍及題型：

(一)國語文：內容含括注音、國字填空題；字義、詞義、國學常識、閱讀能力等，並酌參中小學教師檢定之方向、題型。

(二)作文：引導作文。

六、測驗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 時間：98 年 3 月 7 日(星期六)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上午 9:00~10:00 | 國語文 |
| 上午 10:30~11:50 | 作文 |

(二)地點：校本部（樹林街二段 33 號，考場於考試前一日下午在本校公告）。

七、成績計算方式與及格標準：

國語文滿分一百分，作文滿分一百分，兩部分皆六十分以上為及格。

八、成績公告及證書領取：

民國 98 年 5 月 8 日於本校語文中心公布欄及網頁公告成績，成績單與及格證書於 5 月 22 日前寄發。

九、成績複查：

成績公告後一週內填寫複查單申請複查，複查結果另行通知。

國立臺南大學語文中心國語文能力測驗報名表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|--|
| 姓 名 | | | |
| 性 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| 出生日期 | |
| 通訊住址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| | |
| 聯絡電話 | 日：() | 行動電話 | |
| | 夜：() | E-mail | |
| 服務單位或 就讀學校 | | 職 稱 | |
| 黏貼身分證正面影印本(或學生證正面影本) | | | |

1. 一經報名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
2. 外校生報名費每人350元；本校生300元。
3. 郵政匯票請連同報名表「掛號」郵寄至
「70005 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 國立臺南大學語文中心 收」